

新县财政局文件

新财购〔2023〕9号

新县财政局关于印发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实施方案》等 文件的通知

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为优化提升新县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进一步加强对集中采购机构的监督管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将《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实施方案》、《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计划指标》、《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通知书（格式）》、《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自查报告（格式）》、《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项目信息表（格式）》、《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报告（格式）》、《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整改落实情况报告（格式）》等印发给你，请认真遵照执行。

- 附件 1.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实施方案
2.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计划指标
3.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通知书（格式）
4.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自查报告（格式）
5.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项目信息表（格式）
6.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报告（格式）
7.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整改落实情况报告(格式)

新县财政局

2023 年 3 月 8 日

附件 1.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 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要求，进一步规范集中采购机构执业行为，加强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管理办法》等规定，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考核内容

（一）总体情况。包括集中采购机构执行政府采购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情况，有无违纪违法行为。

（二）采购范围、采购方式和采购程序的执行情况。包括集中采购目录或计划任务的完成情况，是否按规定的采购方式执行，采购程序是否合理合法，接受采购人委托完成其他采购情况等。

（三）集中采购机构建立和健全内部管理监督制度情况。包括是否建立岗位工作纪律要求，工作岗位设置是否合理，管理操作环节是否权责明确，是否建立内部监督制约体系。

（四）集中采购机构从业人员的职业素质和专业技能情况。包括是否遵守有关法律、规章制度，是否开展内部培训和参加财政部门组织的培训等。

（五）基础工作情况。包括日常基础工作和业务基础工作。日常基础工作有：政府采购文件档案管理制度是否规范有序，归档资料是否齐全、及时。业务基础工作有：招标公告和中标公告发布率，招标文件、招标结果和合同备案率，擅自改变采购方式率和质疑答复满意率，有关收费和资金管理情况，有关报表数据是否及时等。

（六）采购价格、资金节约率情况。包括实际采购价格是否低于采购预算和市场同期平均价格等。

（七）集中采购机构的服务质量情况。包括是否及时向采购人提供服务，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组织采购人和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是否及时会同采购人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对集中采购机构服务态度和质量的满意度，是否公平公正对待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等。

（八）集中采购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廉洁自律等情况。包括是否制定廉洁自律规定,是否有接受采购人或供应商宴请、旅游、娱乐的行为，是否有接受礼品、回扣、有偿证券的行为，是否在采购人或供应商处报销应该由个人负担的费用以及其他不廉洁行为等。

二、考核方法

采取书面考核、现场考核、意见征集相结合的考核方式，对集中采购机构报送的自查报告进行书面定量考核，对集中采购机构办公环境、服务水平、服务态度、人员素养等进行

现场定性考核，最后结合征集的采购人、供应商、评审专家对集中采购机构的意见，进行综合考评。

三、考核时间

原则上每半年进行一次

四、考核程序

（一）提前通知。考核单位按照《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通知书（格式）》（见附件3）制定考核通知，并在考核工作开始前15天以文件形式通知被考核单位。

（二）单位自查。被考核单位接到考核通知后，在一周内按考核要求进行自我检查，总结一定时期以来集中采购工作做法和成效，查找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按照《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自查报告》（格式）（见附件4）和《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项目信息表（格式）》（见附件5）形成自查报告和项目信息表。同时做好有关考核所需文件、数据及资料的整理工作，以备向考核单位提供。

（三）综合考评。考核单位根据《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计划指标》（见附件2）、现场考察情况、意见征集情况等对被考核单位集中采购工作情况进行综合考评，按照《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报告（格式）》（见附件6）形成考核报告。监督考核结果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县公共资源交易网等媒体上公布。

（四）整改落实。考核单位根据考核中发现的问题，向

被考核单位提出改进建议，被考核单位应当按照考核单位的建议进行整改，并按照《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整改落实情况报告（格式）》（见附件7）向考核单位提交书面整改报告。

五、考核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财政部门要高度重视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工作，抽调精干力量组成考核小组。考核小组可以邀请纪检监察、审计部门人员参加。必要时邀请采购人和供应商参加。

（二）密切配合，加强宣传。财政部门要做好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采购人、相关供应商、相关评审专家等参与方的协调配合工作，同时加大对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工作政策规定、制度文件以及考核结果的宣传力度。

（三）严格纪律，落实责任。监察部门要加强对集中采购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监察，同时对财政部门的监督考核工作实施监察。对集中采购机构在考核中虚报业绩，隐瞒真实情况的，或者无正当理由拒绝按照财政部门考核意见及时改进工作等情况的，依纪依法依规追究相关责任。

附件2: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计划指标

填报单位:

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考核范围	考核内容与分值	得分
1	执行政府采购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情况 (5分)	是否依法依规执行政府采购活动 (5分)	
2	采购需求和采购文件 (5分)	1、是否采购需求完整、明确 (2分) 2、是否采购文件不存在限制性和倾向性 (2分) 3、是否采购公告中资格条件设定合法合规 (1分)	
3	政策执行情况 (5分)	1、是否不存在擅自制定政府采购政策 (2分) 2、是否落实政府采购支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绿色建材和建筑、中小企业发展等政策 (3分)	
4	采购范围 (5分)	1、是否完成集中采购目录或计划任务 (2分) 2、是否未将采购人委托的采购项擅自委托其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 (3分)	
5	采购方式 (5分)	1、是否按规定的采购方式执行 (2分) 2、是否不存在未经财政部门审批擅自将公开招标项目改为非公开招标方式 (3分)	
6	采购程序 (5分)	1、是否招标文件的发放以及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合法 (1分) 2、是否开标程序合法 (1分) 3、是否依法组织评标、谈判和询价 (1分) 4、是否依法发布项目信息公告 (1分) 5、是否不存在违规设定“名录库、备选库、资格库”等情况 (1分)	
7	内部管理监督制度 (5分)	1、是否建立岗位工作纪律要求 (1分) 2、是否工作岗位设置合理 (1分) 3、是否管理操作环节权责明确 (1分) 4、是否建立内部监督制约体系 (1分) 5、是否制定采购操作流程 (1分)	
8	收费情况 (5分)	1、是否不存在收取采购文件制作费 (1分) 2、是否不存在收取代理服务费 (1分) 3、是否不存在利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供的免费电子交易系统收取电子交易系统使用费 (1分) 4、是否按规定不收取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货物和服务质量保证金、限额工程质量保证金 (1分) 5、是否对进场项目实行免费服务 (1分)	
9	从业人员的职业素质和专业技能情况 (5分)	1、是否遵守有关法律、规章制度 (3分) 2、是否定期开展内部培训 (1分) 3、是否参加财政部门组织的培训 (1分)	

10	集中采购机构及从业人员的廉洁自律情况（5分）	1、是否制定廉洁自律的规定（2分） 2、是否不存在接受采购人或供应商宴请、旅游、娱乐的行为（1分） 3、是否不存在接受礼品、回扣、有价证券的行为（1分） 4、是否不存在在采购人或供应商处报销应该由个人负担的费用以及其他不廉洁行为（1分）	
11	日常基础工作（5分）	1、是否政府采购文件档案管理制度规范有序（2分） 2、是否归档资料齐全、及时（3分）	
12	业务基础工作（5分）	1、招标公告和中标公告发布率（1分） 2、招标文件、招标结果和合同备案率（1分） 3、擅自改变采购方式率和质疑答复满意率（1分） 4、质疑率、投诉率和举报率（2分）	
13	采购价格（5分）	1、是否实际采购价格低于采购预算（2分） 2、是否实际采购价格低于市场同期平均价格（3分）	
14	资金节约率（5分）	采购资金节约率=节约金额除以采购预算*100%（节约金额=采购预算-实际采购金额） （备注：10%以上为5分，6%-9%为3分，5%以下为1分）	
15	服务质量（5分）	1、是否及时向采购人提供服务（1分） 2、是否在规定的时间内及时组织采购人和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1分） 3、是否及时会同采购人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1分） 4、是否对中小微企业提高服务质量（2分）	
16	信誉状况（采购人意见征集）（5分）	1、是否接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委托协议（1分） 2、是否按照委托协议的约定完成采购项目（1分） 3、是否工作效率高、工作人员态度好（3分）	
17	信誉状况（供应商意见征集）（5分）	1、是否公平、公正对待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1分） 2、是否及时答复供应商的询问（1分） 3、是否依法受理供应商的质疑并在法定期间作出质疑答复（1分） 4、是否工作效率高、工作人员态度好（2分）	
18	信誉状况（评审专家意见征集）（5分）	1、是否为专家提供必要的设施、环境等（1分） 2、是否充分保障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依法享有的权利（包括知情权、评审权、表决权等）（1分） 3、是否工作效率高、工作人员态度好（3分）	
19	有无违纪违法行为（10分）	是否不存在违纪违法行为（10分）	
总分	100分		

附件 3.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通知书 (格式)

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为加强集中采购机构监督管理,进一步规范集中采购机构执业行为,按照《新县财政局关于印发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实施方案 等文件的通知》(新财购[2023]9号)要求,县财政局拟于近期对你单位集中采购工作等情况进行考核,现将有关情况通知如下。

一、考核单位

...

二、被考核单位

...

三、考核内容

...

四、考核组人员

...

五、考核时间安排

第一阶段: 自查阶段(月 日 至 月 日)

...

第二阶段：书面审查阶段（ 月 日 至 月 日）

...

第三阶段：现场考察阶段（ 月 日 至 月 日）

...

第四阶段：意见征集阶段（ 月 日 至 月 日）

...

第五阶段：形成报告阶段（ 月 日 至 月 日）

...

第六阶段：整改落实阶段（ 月 日 至 月 日）

...

六、考核要求

...

新县财政局

年 月 日

附件 4.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 自查报告（格式）

县财政局：

我中心根据《新县财政局关于印发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实施方案 等文件的通知》（新财购[2023]9号）文件要求，对我中心集中采购工作等情况进行了自查，现将自查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情况

（一）执行政府采购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情况

...

（二）采购范围、采购方式和采购程序的执行情况

...

（三）建立健全内部管理监督制度情况

...

（四）规范文件编制，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情况

...

（五）采购价格、资金节约率情况

...

（六）建立健全学习和工作例会制度情况

...

（七）政府采购基础工作情况（包括日常基础工作和业务基础工作）

...

（八）服务质量和信誉状况情况

...

（九）从业人员职业素质和专业技能情况

...

（十）从业人员廉洁自律情况

...

（十一）有无违法违规情况

...

二、存在的问题

...

三、下一步工作

（一）...

...

（二）...

...

（三）...

...

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年 月 日

附件5: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项目信息表

填报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illegible]

附件 6.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报告 (格式)

为加强集中采购机构监督管理,进一步规范集中采购机构执业行为,按照《新县财政局关于印发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实施方案 等文件的通知》(新财购[2023]9号)要求,县财政局对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集中采购工作等情况进行了考核,考核结果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等网站予以公布。

一、考核单位

...

二、被考核单位

...

三、考核内容

...

四、考核方法

...

五、考核时间

...

六、工作成效及存在的问题

...

七、改进建议

...

八、考核等次

...

附件 7.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整改落实 情况报告（格式）

县财政局：

我中心按照《新县财政局关于印发 新县集中采购机构监督考核实施方案 等文件的通知》（新财购[2023]9号）要求，对照监督考核改进建议及时进行了整改，现将有关整改落实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问题（改进建议中反馈的问题）

...

二、整改措施

...

三、整改结果

...

新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年 月 日